

对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1357号建议的答复

您提出的关于实施农村户用光伏能源战略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并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现答复如下：

户用光伏是光伏发电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能源发展的重要领域，是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您提出的关于实施农村户用光伏能源战略的建议，对我们的工作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一、关于制定分布式光伏发展规划

2022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函〔2022〕39号）发布，提出鼓励地方政府加大支持力度支持农民利用自有建筑屋顶建设户用光伏。2022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发改能源规〔2021〕1445号），明确提出实施“千家万户沐光行动”，统筹农村具备条件的屋顶或统筹安排集体场地开展分布式光伏建设。

二、关于实施农村电网改造提升工程

农村电网是重要的农村基础设施，国家能源局高度重视农村电网建设改造。“十三五”期间，组织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累计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532亿元，完成小城镇中心村农网改造升级、农村机井通电、贫困村通动力电等专项工程，农村生产生活用电保障水平显著提升。“十四五”以来，组织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2021—2023年累计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150亿元，重点支持脱贫地区、边远地区农村电网补短板，巩固提升供电保障能力。2023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关于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规〔2023〕920号），提出“巩固提升脱贫地区、革命老区电力保障水平，加强网源规划建设衔接、支撑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等重点任务。

三、关于推进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一直高度重视、积极支持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工作。2022年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发改能源〔2022〕210号），提出完善支持分布式发电市场化交易的价格政策及市场规则。2023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发改体改办〔2023〕813号），提出推动分布式新能源上网电量参与电力市场，探索参与市场的有效机制。

四、关于加强政策宣传引导

近年来，国家能源局积极开展户用光伏相关政策宣传和引导工作，2022年8月，发布《户用光伏建设运行百问百答（2022年版）》《户用光伏建设运行指南（2022年版）》，向广大用户宣传普及户用光伏；组织行业协会等有关部门，研究发布不同开发模式的户用光伏开发合同标准文本，更好推动户用光伏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每季度在国家能源局网站公开发布全国户用光伏新增及累计并网容量，及时在国家能源局网站回复关于光伏发电政策的咨询，建立健全群众沟通联系机制。

下一步，我们将会同有关方面统筹谋划、多措并举，提升源网荷储多要素保障水平，推进我国农村户用光伏有序、友好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强规划引导，推动分布式光伏有序开发建设。建立分布式光伏项目可开发容量信息公开和消纳预警机制，引导农村分布式项目有序开发、安全高效消纳。二是提高电力系统安全消纳能力。持续加强配电网适应性建设，推动新形势下配电网和农村电网高质量发展，拓展分布式光伏发展空间。三是有力推动分布式光伏参与电力市场。推动区分存量和增量、户用和工商业项目，在具备条件的情况下，研究推动分布式与集中式新能源同等参与电力市场交易。

感谢您对国家能源工作的关心和理解，希望今后能得到您更多的支持和指导。

国家能源局
2024年7月19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219083.html>